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有关规定，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星新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现就伟星新材超募资金使用计划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219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8 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340 万股，发行价格为 17.9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139,298,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098,686,549.02 元。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公司原拟募集资金 486,000,000.00 元，超募 612,686,549.02 元。

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8,5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6,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经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1,715.11 万元在天津生产基地实施“年产 1.5 万吨节能节水型 PE 系列管材、管件项目”；经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 11,371.50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6,000 万元。截至 201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未作安排的超募资金余额为 176,820,449.02 元，利息收入与银行手续相抵后净额为 31,044,333.78 元，共有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 207,864,782.80 元。

二、 伟星新材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一）以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重庆工业园一期建设项目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全国性生产基地布局，更好地开拓西南、中部、西北市场，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和产业布局，经审慎研究、规划，拟使用17,821.14万元超募资金投资重庆工业园一期建设项目。详细情况如下：

- 1、项目名称：重庆工业园一期建设项目
- 2、项目建设地点：重庆市江津区珞璜工业园
- 3、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伟星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 4、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产品为节能节水型 PPR、PE 系列管材管件，上述产品主要用于建筑内给排水、市政给水等领域。

- 5、项目投资规划：

项目建设期约为两年，建成后分两年逐步达产。该项目总投资估算为17,821.14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15,138.24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2,682.90万元。建设投资主要系土地购买、厂房建设、机器设备购买、环境及园区基础设施投入等。

- 6、项目建设背景和前景：

据预测，“十二五”期间国家更加关注民生工程，推进西部大开发，加快城镇化建设和新农村建设，完善城市管网等基础设施建设，增加保障性住房等，塑料管道生产量将保持在10%左右的增长速度，未来塑料管道市场需求旺盛、市场前景广阔。随着我国“十二五”规划的实施，国家加大对中西部的开发力度，目前西南地区发展速度较快，据不完全统计，目前西南地区的塑料管道市场需求量已达到70多万吨，未来呈走高之势。

本项目主要投资节能节水型PPR、PE系列管材管件。节能节水型PPR系列管材管件主要用于建筑内冷热水输送及工业用管，其凭借安全性、卫生性、经济性和施工便利性等综合优势，体现出更强的竞争力，在近年的蓬勃发展已在建筑冷热水塑料管道市场占有越来越多的市场份额。特别是F-PPR，PPR/AL等复合管道，以突出的功能化优势，如尺寸稳定性好、抗冲击、防紫外线老化，阻隔氧腐蚀等，广泛应用于建筑中水系统、中央空调系统、建筑明装管道、建筑主立管道、直饮水管道工程等新兴或特殊的建筑用管道领域，进一步拓展了PPR系列管材管

件的应用领域，成为市场需求的新增长点。

节能节水型 PE 系列管材管件主要用于城乡的室外埋地给水，其以重量轻、耐腐蚀、韧性好、耐低温、抗应力开裂、施工便捷可靠等优点，在城乡给水领域具有很大的优势，并得到广泛的应用。根据《国家化学建材产业“十二五”计划和 2015 年发展规划纲要》，到 2015 年，城市供水管道（DN400mm 以下）80% 采用塑料管，村镇供水管道 90% 采用塑料管。预计每年城乡塑料给水管用量将超过 400 万吨。而作为性能优异的大口径的 PE 系列管材管件，如其市场占有率达到 30%，则年需求量将达到 120 万吨左右，目前西部生产大口径的 PE 埋地给水管的企业相对较少，这为公司提供一个良好的机遇，市场发展潜力较大。

7、经济效益测算：

项目建设将有助于公司加强西南地区、中部、西北地区的市场开拓，实现更为贴近的本地化开发和服务，从而带动区域市场的稳健发展，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按照目前的市场情况，本项目达产后，预计年新增营业收入 28,634 万元，年新增利润总额 2,887 万元，投资利润率约为 22.80%。

上述数据系根据目前市场状况及成本费用水平估算，并不代表公司对该项目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形势以及市场变化、经营运作情况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2,965.34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其必要性如下：

- 1、随着生产规模不断扩大，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需全额预付款；
- 2、扁平化经销模式需备较大规模存货，产品销售对部分客户给予一定信用期，都需占用大量流动资金。

根据目前一年期银行贷款基准率与银行活期利率的利差计算，如果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965.34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每年还可为公司节约财务费用 167.54 万元。

三、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伟星新材对超募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募集资金到账以来未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本次超

募资金使用计划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有关规定。伟星新材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不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投资“重庆工业园一期建设项目”有利于开拓中西部地区的市场，进一步做强、做大主业，增加公司营业收入，从而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结构，减少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经营效益，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是合理、必要的。综上，本保荐机构同意伟星新材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此页无正文，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陈杏根

牛旭东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2年12月7日